

##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4-06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合作意向概述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于2014年8月26日与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洁”,“乙方”)及其股东黄瑞林、张勇福、赵新利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就共同开展LNG加气站、液化化工厂、汽车改装厂等项目达成了合作意向。

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双方意向性协议,公司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本次协议的签署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注册信息

公司名称: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哈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法定代表人:张勇军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天然气液化、加液站、压缩天然气母站、加气子站的筹建及其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及配件的销售;机油销售。

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7月,其经营的项目涉及液化天然气处理厂和液化天然气气站,现运营乌兰察布市卓资县十八台LNG加气站一座。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黄瑞林	1000万元	50%
2	张勇福	300万元	15%
3	赵新利	300万元	15%
4	呼和浩特通力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万元	10%
5	黄瑞林	100万元	5%
6	赵新利	100万元	5%
总计		2000万元	100%

3. 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作原则

优势互补、互利共赢、长期合作、共同发展。

通过在资本和技术等层面的合作,在国内实现上述合作内容,完成国内整体长运布局,获得长期良好稳定的投资回报,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2. 合作内容

(1)乙方的股东黄瑞林、张勇福、赵新利拟出让其合计持有的70%安洁股权给甲方,甲方同意收购乙方股东出让的股权,其他股东承诺放弃优先购买权。

(2)双方同意开展LNG加气站领域的合作。

(3)双方同意开展兴和县车辆改装厂的合作。

(4)双方同意开展察哈尔工业园区液化厂的合作。

(5)双方同意开展LNG业务外的其他领域合作,以谋求公司多元化的发展。

四、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协议约定的各项工作尚处于筹备阶段,不会对公司当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如双方合作事项能够顺利开展,可以充分发挥双方在各自专业领域的优势,将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合作事项尚待进一步协商和落实,其具体实施进度和合作内容存在不确定性。关于协议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A股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36

H股证券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4年4月17日发布的有关本行控股股东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和北京中信企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将向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泰富”,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062)转让其所持中信有限公司100%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行特将本次交易相关公告如下:

2014年8月25日,本行获悉本次交易已于2014年8月26日完成交割。具体请参见中信泰富于2014年8月25日刊发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的公告。

本次交易完成后,中信泰富将成为本行控股股东中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本行的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中信集团。

特此公告。

A股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37

H股证券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批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发行人”)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370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债券”),于2014年8月26日发行完毕。

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370亿元,品种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6.13%,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的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充实本行二级资本。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4-039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8月25日上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2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到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公司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对各项议案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和要求,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有关事项逐项进行了逐项检查和自我评价。公司认为,公司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条件。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具体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全部已发行股票数量的18.0034%。

如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任何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或其他形式的资本重组,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或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KKR Poultry Investment S.à r.l.(以下简称“KKR Poultry”),其依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作为境外战略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人民币12.30元/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如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任何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或其他形式的资本重组,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或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发行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KKR Poultry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本次发行的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募集资金量和用途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46,000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100,000万元银行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募集资金量和用途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46,000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100,000万元银行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为12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以下授权和批准后方可实施: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其他相关议案;②商务部就KKR Poultry对公司进行战略投资作出批复;③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予以核准;④其他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许可、同意或核准(如需)。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KKR Poultry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

8.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附生效条件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与KRR Poultry就合作项目达成了合作意向。

就本次合作相关的情况,公司与KRR Poultry(即战略合作伙伴)在合作目标、合作机制、合作模式等方面达成了致意性协议,并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战略合作协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KRR Poultry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4-040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与战略合作协议之提示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批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发行人”)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370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债券”),于2014年8月26日发行完毕。

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为人民币370亿元,品种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